

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 浙江树人学院分析测试与安全评价中心

文件

浙环监协培〔2025〕15号

关于举办 2025 年第 3 期实验室检测实操技能 培训预报名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满足生态环境监测技术人员系统学习需求，夯实生态环境监测技术理论与操作基础，提升生态环境监测技术能力水平，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与浙江树人学院分析测试与安全评价中心定于7月联合举办2025年第3期实验室检测实操技能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1. 水中粪大肠菌群、总大肠杆菌群、细菌总数和大肠埃希氏菌的测定方法基础及原理

2. 无菌操作实训
3. 培养基的配制、器皿包扎与灭菌实训
4. 倒平板、接种与培养实训
5. 细菌染色与显微观察实训
6.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HJ 347.2—2018）、《水质 细菌总数的测定 平皿计数法》（HJ 1000—2018）、《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微生物指标 总大肠菌群 多管发酵法》（GB/T 5750.12—2023）《水质 总大肠菌群、粪大肠菌群和大肠埃希氏菌的测定 酶底物法》（HJ 1001-2018）技能操作
7. 数据计算、结果分析与评判

二、培训对象

从事微生物检测技术人员、质量管理员及其他相关人员。

三、培训时间、地点

培训时间：2025 年 7 月 24 日-7 月 25 日

培训地点：浙江树人学院交叉科学研究院 9 号楼（杭州市拱墅区舟山东路 36 号，北校区南门进入）

四、培训费用、汇款信息

1. 培训费用

本期培训费 2980 元/人，会员单位减免 400 元/人。

培训费用包含授课费、实训费、制证费等。交通费及住宿费自理，如需校内住宿（协议价 240 元/标间·天），与培训费一并汇款。

2. 汇款信息

账户名：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

开户行：中信银行杭州庆春支行

账 号：7332610182600023441

注：培训费请在接到正式通知后汇款至上述账户，不收取现金。汇款请在用途中注明培训款并标注人数（若个人汇款，请同时注明开票单位名称），汇款截止日期 2025 年 7 月 21 日。

五、考核与发证

培训结束经考核合格后，由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浙江树人学院分析测试与安全评价中心联合颁发生态环境监测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合格证书。

根据《浙江省环境保护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时登记细则（试行）》规定，本次培训可认定登记 8 个学时。

六、其他事项

1. 培训以自愿参加为原则，请需参与培训的单位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前扫描下方二维码完成预报名，协会视预报名情况组织开班。

2. 培训采用“小班化”培训，协会将视预报名情况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点对点下发正式培训通知。

二维码：



联系人：王梦楠 0571-28891673/15088675274

钱玲吉 0571-28891575/13588322510

邮 箱：zjema2008@163.com

地 址：杭州市拱墅区萍水东街 788 号运河万科中心 C5 幢 603 室



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秘书处

2025 年 7 月 3 日印发
